



樂在人生  
個人意外保險計劃  
人生不同階段，盡享貼心保障



# 「樂在人生」 個人意外保險計劃

愛護家庭的您，定會為自己和家人盡心安排完善的保障。然而，人生不同階段各有需要，智者千慮，仍可能未夠周全。有否考慮過，孩子被寵物抓傷了、或參加學校活動遇上意外時可有保障？需要休假照顧家人的時候又如何？長者較易發生骨折意外，財政上是否可以充足應付額外的醫療開支？蘇黎世全心全意關心您，推出嶄新「樂在人生」個人意外保險計劃，獻上您所想甚至未想到的保障，讓您及家人輕鬆享受人生每一個階段。

## 計劃特點

- 針對幼童及青少年、成人及長者面對不同的意外風險，提供貼心的特色保障。
- 保障計劃於續保時會隨受保人的人生階段轉變，自動由幼青保障切換至成年保障及由成年保障切換至長者保障，免卻煩瑣，讓您安心稱心。
- 全球性個人意外保障。
- 危險運動如冬季運動、水肺潛水、滑水、攀石、騎馬等均受保障。
- 食物中毒及氣體中毒亦獲保障。
- 附有多種額外保障如無索償折扣優惠。
- 受保年齡低至由6個月起至75歲人士，並可續保至80歲。

## 基本保障 (適用於所有保障計劃)

###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

- 倘因意外事故導致受保人於12個月內死亡或永久傷殘，可獲賠償。除指定職業類別外，工作意外亦受保障。
- 提供殮葬費用高達港幣30,000元。

- 永久傷殘的定義廣泛，包括永久喪失執行於保單上註明的工作或任職能力或喪失肢體、眼睛或視力、手指、腳趾、聽覺或說話能力等<sup>1</sup>。
- 二級或三級程度皮膚燒傷，亦可獲賠償。
- 附設家庭看護津貼。

### 意外醫療費用

- 倘因意外事故導致身體受傷，可獲賠償門診及住院醫療費用。
- 受保的醫療項目泛，包括：
  - 門診費、病房及膳食費、手術費、手術室費、化驗費及麻醉師費；
  - 中醫跌打費、中醫針灸費、脊椎治療費及物理治療費高達每年港幣2,000元，個別限額如下：
    - 中醫跌打費、中醫針灸費及/或脊椎治療費：最高港幣150元/次/日；最多5次/意外；
    - 物理治療費：最高港幣500元/次/日；最多4次/意外。
  - 提供復康器材津貼，包括輪椅、拐杖及頭頸固定裝置等。

### 額外保障

- 如因意外事故入住公立醫院，可獲住院現金津貼每天最高港幣200元，最長達31天。
- 倘因意外事故導致骨折受傷，可獲得額外賠償。
- 如在海外遇上意外事故，全球緊急支援為您提供多種服務，包括：
  - 接載受保傷者返港或前往最鄰近地點就醫、遺體運返或於當地殮葬，賠償不設上限；

- 盡快安排入院及代付入院保證金，最高達港幣39,000元；
- 若受保人於海外住院超過連續3天，可安排及支付一位親友前往該地的來回經濟客位機票費用以照顧受保人；
- 醫療諮詢、法律及傳譯服務轉介，及查詢有關啟程前所需資料，如簽證及防疫注射等事宜。

## 自選保障 (只適用於成年保障計劃)

### 每週入息保障

如因意外導致身體受傷而暫時喪失工作能力，經濟便驟失預算。投保每週入息保障，受保人可獲賠償因受保意外導致暫時完全傷殘的收入損失，在暫時喪失工作能力期間，每7天便可獲賠償每週入息損失，保障期更長達104星期。

#### 備註：

- 賠償將由意外發生後第4天起計，首3個曆日不作賠償。
- 每週入息保障不適用於18歲以下、66歲或以上，無業或退休人士。
- 自僱人士可獲5折每週入息保障折扣優惠，但只獲賠償住院期間的入息損失。
- 每週入息保障必須與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保障同時投保。

## 無索償折扣優惠最高達85折

如在保險期內受保人沒有提出任何索償，則於續訂保單時，可享有95折無索償折扣優惠，最高可累積享有85折。

## 家庭投保優惠

為讓您的家人能夠同享周全保障，凡投保人與配偶、子女、父母或配偶父母同時投保，即可同享額外95折保費折扣優惠。

## 職業分類

第一類	
於室內執行非體力勞動及非危險性職務	律師、會計師、行政人員、文員、售貨員、教師、家庭主婦、學生、醫生
第二類	
須經常外出或須輕度體力勞動或間歇操作輕型機械之非危險性職務	家傭、外勤員、電子工人、製衣工人、營業代表、護士
第三類	
須操作輕型機械之技術或半技術性職務	電工、廚師、侍應生、快餐店/餐館工人、廚房工人、印刷技工、麵包師傅、水喉匠(家居/室內工作)、小販、私家車司機
第四類	
須操作重型機械，高度體力勞動或於危險環境工作之技術性職務	搬運工人、室內裝修工人、機械製造工人/機器維修員、修路工人、油站職工、巴士/小巴/的士/輕型貨車/貨車/貨櫃車司機(香港境內)

## 最高投保額一覽表

### 投保項目 職業類別 (港幣/元)

	第一及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	5,000,000	1,000,000	500,000
意外醫療費用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投保總額的 10% 或最高至 500,000，以較低者為準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投保總額的 10% 或最高至 100,000，以較低者為準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投保總額的 10% 或最高至 50,000，以較低者為準
每週入息保障	每週實際薪金之 75%(職業類別第一及第二類上限不超過 20,000；職業類別第三及第四類上限不超過 10,000)		

## 最低投保額一覽表

### 投保項目 職業類別 (港幣/元)

	第一及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	500,000	350,000	250,000
意外醫療費用	10,000	10,000	10,000

備註：此職業分類只作參考用途。若投保人未能確定所屬職業類別，請向蘇黎世查詢。



6個月 - 17歲、  
18 - 23歲未婚之全職學生

**保障子女健康成長**  
幼兒及青少年需要充分的關懷及照顧，因此我們特別為您的子女提供一份全面的保障計劃照顧他們日常生活所需。

18 - 65歲

**財產豐裕享受人生**  
我們相信，能同時兼顧工作與享樂，人生定會更豐盛。我們為您提供充分的保障，讓您可以更無憂無慮地享受人生。



### 幼青保障

- 倘於參加學校活動期間，如體育活動、旅行、實驗室活動及由居所往返學校途中，因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永久傷殘，可獲額外賠償最高達港幣 100,000 元。
- 額外海外意外醫療費用保障，最高達港幣 20,000 元，為參加海外遊學團的學童多添一份保障。
- 為受保子女因意外事故住院而需要休假陪伴及照顧的父母，提供每天港幣 200 元，最長達 10 天的父母休假津貼<sup>2</sup>。
- 若受保子女不幸因以下情況住院，可獲額外每天最高港幣 300 元，最長達 31 天的住院現金津貼：
  1. 寵物襲擊<sup>3</sup>；
  2. 虐兒<sup>4</sup>。



66 歲 - 75 歲，  
可續保至 80 歲

**醫療保障長者安心**  
享有周全的意外醫療保障，長者便可安享晚年。

### 成年保障

- 正當您在人生的黃金時期建立自己的事業與家庭，必須具備充足的經濟保障。因此，成年保障的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的保障額高達港幣 5,000,000 元。
- 倘於乘搭公共交通工具途中、遇劫時或於山泥傾瀉中意外死亡或永久傷殘，可獲額外賠償。
- 為受保人因意外事故住院，而需要配偶休假陪伴及照顧，可獲每天港幣 200 元，最長達 10 天的配偶休假津貼<sup>2</sup>。
- 骨折保障高達港幣 50,000 元；復康器材津貼高達港幣 15,000 元。

### 長者保障

- 額外海外意外醫療費用保障，最高達港幣 20,000 元，為喜歡到外地旅遊（包括中國）的退休長者增添多一份保障。
- 讓長者享有更佳的保障，骨折保障高達港幣 100,000 元；復康器材津貼高達港幣 20,000 元。
- 優越的家庭看護津貼保障，每天港幣 200 元，保障期最長達 182 天。

## 保障範圍一覽表

### 保障項目

### 每名受保人每年最高保障額 (港幣/元)

		幼青保障 (6個月 - 17 歲、 18 - 23 歲未婚之全職學生)		成年保障 (18 - 65 歲)		長者保障 (66 - 75 歲, 可續保至 80 歲)				
		計劃 A	計劃 B			計劃 A	計劃 B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 <sup>1</sup> (AD&PD)		150,000	300,000	接受保人要求而訂 50% 投保額或 500,000, 以較低者為準	30,000	200,000	400,000			
燒傷		75,000	150,000			100,000	150,000			
殮葬費用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家庭看護津貼		2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182 日)	200/ 日 (最長 182 日)			
額外賠償 :		100,000	100,000							
參加學校活動期間發生意外		—	—							
乘搭公共交通工具途中發生意外、遇劫時或於山泥傾瀉中遇害		—	—	200% 投保額或 100% 投保額 + 1,000,000, 以較低者為準						
意外醫療費用 (AME)		10,000/ 意外	20,000/ 意外	接受保人要求而訂		5,000/ 意外 (最高 20,000/ 年)	10,000/ 意外 (最高 40,000/ 年)			
住院及門診醫療費用		2,000/ 年	2,000/ 年	2,000/ 年		2,000/ 年	2,000/ 年			
中醫跌打費、中醫針灸費、脊椎治療費及物理治療費		10,000/ 意外	20,000/ 意外			5,000/ 意外 (最高 10,000/ 年)	10,000/ 意外 (最高 20,000/ 年)			
額外賠償 :		10,000	10,000			20,000	20,000			
海外意外醫療費用		—	—							
復康器材津貼		—	—							
每週入息保障 (WI)		—	—	接受保人要求而訂						
額外保障		—	—							
骨折		10,000	10,000	50,000		100,000	100,000			
父母/配偶休假津貼 <sup>2</sup>		200/ 日 (最長 10 日)	200/ 日 (最長 10 日)	200/ 日 (最長 10 日)						
公立醫院住院現金		1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31 日)	200/ 日 (最長 31 日)			
寵物襲擊 <sup>3</sup> /虐兒 <sup>4</sup> 住院現金		200/ 日 (最長 31 日)	300/ 日 (最長 31 日)							
全球緊急支援		適用								
無索償折扣		每年續訂保單時, 將可享有 5% 無索償折扣優惠, 最高可享有 15% 無索償折扣優惠								

### 保費表

#### 繳費方式

#### 每名受保人保費 (港幣/元)

	幼青保障		成年保障				長者保障	
	計劃 A	計劃 B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計劃 A	計劃 B
年繳	516	936	AD&PD AME WI	0.09% 2.7% 25%	0.11% 3.0% 30%	0.18% 4.9% 50%	0.28% 6.8% 80%	1,656 2,616
月繳	43	78	年度保費 ÷ 12				138	218



## 七天特快賠償承諾

只需在事發後盡快通知蘇黎世有關情況，並填妥蘇黎世提供的賠償申報表格，連同一切所需文件寄回蘇黎世。若所需文件齊備，蘇黎世可在七個工作天內辦妥賠償事宜。

### 注意事項：

- 於保單續保時，不論受保人是否未婚全職學生，倘受保人已年滿24歲，其保障計劃將會自動由幼青保障（任何計劃級別）切換至成年保障計劃。本公司將假設受保人屬於第一類職業並給予保障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及意外醫療費用之最低保額，之後會按受保人的要求對其職業或保障範圍作出更改，屆時保費也會作適當調整。如受保人未能通知本公司其所屬職業，本公司恕不就受保人從事其職業時發生或引起之任何損傷作出賠償。倘於保單續保時，受保人已年滿66歲，則其保障計劃會自動由成年保障切換至長者保障計劃A。當保障自動切換時，保費亦會隨之作相應調整。受保人如需更改計劃級別，請與蘇黎世聯絡，以作適當安排。
- 不論個人或家庭投保，每位受保人均獲簽發獨立保單。
- 若受保人同時受保於多份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及/或關連機構之保險計劃，其可獲得的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賠償，總累積額不可多於港幣10,000,000元。
- 每張保單每年最低保費為港幣500元（幼青保障-計劃A除外）。
- 若選擇每月繳交保費，每年保費最低為港幣700元，並且須以信用卡或自動轉賬繳付。如以自動轉賬繳付保費，則須以支票繳付首三個月保費。

### 備註：

1. 永久傷殘保障的賠償額將根據保單上賠償表所列的賠償投保額之百份比作出賠償。
2. 如受保人因意外事故而需入院留醫，受保人之父母/配偶須提供由其僱主所簽發的有效休假證明，方可獲父母/配偶休假津貼，惟首兩天休假將不獲賠償。父母休假津貼只適用於幼青保障。配偶休假津貼只適用於成年保障。
3. 受保人如被寵物（只限於貓或狗）襲擊而需入院留醫，其傷痕必須清楚可見，同時須提供警方報告或醫療報告，方可獲住院現金津貼。
4. 若受保人遭第三者（受保人家庭成員除外）虐待而需入院留醫，必須提供警方報告及醫療報告，方可獲住院現金保障。家庭成員包括受保人之父母、祖父母、兄弟姐妹及其他親屬。

### 主要不承保事項：

參與任何非以乘客身份乘坐持牌航空公司航機或包機的飛行活動、戰爭、核子輻射、任何性質之疾病、自殺、懷孕、分娩、人類免疫力缺乏症病毒包括愛滋病，從事任何職業體育活動或持械工作。

本宣傳資料只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保險合約的一部份，有關此項保障計劃的內容細則及不承保事項將詳列於保單之內，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保留最終批核權。

## 關於 蘇黎世

蘇黎世保險集團（香港）是蘇黎世金融服務集團旗下之機構，蘇黎世金融服務集團歷史悠久，乃全球最大的瑞士保險金融服務集團及財富雜誌《Fortune》全球500大企業<sup>2</sup>。2008年業務經營盈利超過400億港元<sup>1</sup>。集團的財務實力建基於穩健及專注的業務發展策略，財務實力更獲標準普爾給予“AA-”評級<sup>3</sup>。蘇黎世保險集團（香港）致力為個人及各大公司團體客戶提供全面一般保險方案。

<sup>1</sup> 以銷售額、盈利、資產及市值聯合計算。資料來源：2009年4月福布斯雜誌《Forbes》全球2000大企業排行榜

<sup>2</sup> 以收益計算。資料來源：2008年7月財富雜誌全球500大企業排行榜

<sup>3</sup> 2008年度蘇黎世年報

<sup>4</sup> 截至2009年6月29日

PAM(T)001C/09/2009

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  
(於瑞士註冊成立之公司)

香港港島東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24 - 27樓

電話:(852) 2968 2288

傳真:(852) 2968 0639

<http://www.zurich.com.hk>

**ZURICH**<sup>®</sup>  
蘇黎世

# 「樂在人生」個人意外保險計劃投保表格

查詢電話：(852) 2903 9391 傳真：(852) 2968 0639

請以英文正楷大寫填報此表格。請✓適用方格及於\* 號刪去不適用者。

## 投保人資料

先生/太太/女士* 姓	名	別名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職業	電郵地址	
通訊地址 室/單位*	樓	座	大廈
屋苑名稱/街名及門牌/地段*			
地區		香港/九龍/新界*	日間聯絡電話
職業類別		實際職務	投報人每年總收入(包括雙糧、花紅等)港幣/元

## 家庭成員資料

配偶姓名	先生/太太/女士* 姓	名	出生日期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職業	職業類別	實際職務
配偶每年總收入(包括雙糧、花紅等)港幣/元			

## 投報額與保費

投保人	保障範圍	成年保障		長者保障		
		投報額 (港幣/元)	每年保費 (港幣/元)	計劃A	計劃B	
配偶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意外醫療費用					
	每週入息保障					
父母/配偶父母/子女	個人保費					
	意外死亡及永久傷殘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意外醫療費用					
配偶	每週入息保障					
	個人保費					
	父母/配偶父母/子女姓名		幼青保障		長者保障	
父母/配偶父母/子女	1.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2.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3.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保費						
扣減5%折扣後家庭保費總額(如適用)						
保費總額*						
每月應繳保費 保費總額 ÷12						

<sup>†</sup> 諸黎世保險有限公司保留對保費總額之最終決定權

保障生效日期 日 月 年

## 保費支付辦法

按年，並以下列方法繳付：

支票<sup>†</sup>  信用卡<sup>††</sup>  自動轉賬<sup>†††</sup>

按月，並以下列方法繳付：

信用卡<sup>††</sup>  自動轉賬<sup>†††</sup>

<sup>†</sup> (適用於年繳保費。劃線支票抬頭請寫「諸黎世保險有限公司」)

<sup>††</sup> (請填寫以下信用卡付款指示)

<sup>†††</sup> (請填寫直接付款授權書及以支票預繳首3個月之保費)

本人授權諸黎世保險有限公司從本人下述之信用卡賬戶按月/按年支付「樂在人生」個人意外保險計劃之保費，包括本人同意續保「樂在人生」個人意外保險計劃後的各期/全年保費，直至本人有進一步書面通知取消。

持卡人姓名

持卡人香港身份證號碼

與投保人關係

信用卡號碼

信用卡有效日期至

年 月 年



持卡人簽名

日期

## 聲明

- 本人/吾等現投保「樂在人生」個人意外保險計劃(「此計劃」)。本人/吾等謹此聲明此投報表格的資料乃根據本人/吾等所知及所信為確實及完全而填報，屬實無訛。本人/吾等聲明本人/吾等已獲得受保人授與全權，簽署此投報申請，並提供任何資料作評核此投報申請之用。本人/吾等明白本人/吾等與諸黎世保險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保險合約將根據此投報表格及聲明而訂立。
- 本人/吾等明白貴公司有權向受保人之醫生索取有關病歷資料。本人/吾等亦同意提供任何進一步與此計劃有關之資料並自付所需費用。
- 本人/吾等明白所有保障項目、不承保事項、條款及細則概以此計劃保單為準。
- 本人/吾等明白本人/吾等如對此計劃保單條款未盡滿意，可於收到保單後14天內退回保單。如無任何索償，所繳之保費將獲原銀奉還。
- 本人/吾等明白本人/吾等如已獲此計劃保單賠償或接受服務，本人/吾等必須繳交保單全年之保費。
- 本人/吾等明白一切由貴公司所收集或持有的個人資料，不論以任何方式獲取，均可供貴公司使用或向在香港境內或境外之任何人或機構披露作以下用途：(1)評核此項申請，(2)辦理信用卡付款，(3)提供貴公司及關連機構的推廣資料，(4)處理保險的索償或有關之分析。
- 本人/吾等明白本人/吾等可向貴公司之個人資料私隱主任要求查詢及/或更改由貴公司持有有關本人/吾等的個人資料，地址為香港港島東華麗路18號港島東中心24-27樓。

此保險申請須待貴公司核覆，接納投報書及繳訖保費後才能生效。

投報人簽署

日期

若✓「是」者，請另備紙張詳細說明。